

兰考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兰考县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提升治理效能、保障群众知情权的重要举措。

（一）主动公开

1、公开的主要内容

机构职能类：包括局机关机构设置、领导班子成员及分工、主要职能职责、内设机构及工作职责等；政策文件类：应急管理领域相关规范性文件、法律法规、政策解读等；工作部署类：年度应急管理工作要点、中长期发展规划等；财政信息类：年度预决算报告、“三公”经费使用情况等；业务动态类：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应急预案备案、集中采购项目等业务信息，以及年度工作总结等，全面展现工作成效。

2、主动公开数量及明细

2025 年度，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0 项，具体明细如下：行政许可信息 12 项；应急预案备案信息 15 项；行政处罚信息 3 项；集中采购项目信息 0 项。无行政事业性收费相关信息，已按要求向社会说明。

3、主动公开渠道

官方平台公开：以兰考县人民政府网站为核心公开平台，及时发布各类政府信息，确保公开渠道的权威性和便捷性；定向推送公开：针对应急管理领域相关企业，主动报送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等针对性信息，提升信息公开的精准性。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度，兰考县应急管理局通过线上平台、线下窗口等法定渠道，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相关申请处理记录。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制度体系：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公开范围、审核流程、责任主体，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确定公开的信息第一时间通过指定平台发布，提升公开时效；更新公开指南和目录：结合 2025 年度工作实际，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进行动态更新，优化信息分类、查询路径，方便公众快速获取所需信息；压实工作责任：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规范完成信息录入、审核、发布等全流程工作，确保公开信息准确无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兰考县应急管理局未单独建立专项信息公开平台，所有应公开政府信息均通过兰考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集中发布，依托县级统一平台保障公开渠道的稳定性和可及性。

（五）监督保障

兰考县应急管理局始终坚持政务公开常态化管理，不断加强信息网络安全监管。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强化网络安全保障等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信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部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精细化程度不足；公开渠道较为单一，缺乏多元化的信息发布平台，与公众互动交流的针对性有待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仍需加强，对复杂事项信息公开的把握能力和政策解读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二) 下一步工作计划

重点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应急救援处置、政策解读等领域信息公开；优化公开渠道布局，加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强化能力建设：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解能力、审核把关能力和解读回应能力，规范工作流程，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健全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及时发现并整改工作中的问题，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5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